

证券代码：833548

证券简称：锐丰科技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广州市锐丰音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王锐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决定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9,219,7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67%。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北京瀚华露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横琴中科创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横琴中科卓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满足日常业务所需流动资金。本次拟发行 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7.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5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19,76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及广东宏业广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表决已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第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

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并将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他途。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之前与主办券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219,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219,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及广东宏业广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表决已回避。

(四)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定向发行工作的相关文件、材料的准备；
- (2) 定向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3) 与股票认购方签署股票认购协议；
- (4) 定向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5)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公司股份数及注册资本等条款；
- (6) 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7) 定向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219,76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修改了《广州市锐丰音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219,76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最终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股份数、注册资本等条款。另外，《公司章程》中拟增加“公司发行股份时，现有股东不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认购权”的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章程修正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219,76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回避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市锐丰音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市锐丰音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